



第三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
议程项目 35



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的迁移

(由下列代表团提出的决议草案：比利时、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象牙海岸、卢森堡、马拉维、挪威、秘鲁、威士兰、汤加和扎伊尔)

第三十五届世界卫生大会，

忆及其WHA32(19)号决定及WHA33·16和WHA34·11号决议；

注意到根据执委会EB64(1)号决定成立的工作组的报告；

已经收到总干事关于他根据WHA34·11号决议和EB69·R15号决议与埃及政府进行磋商的报告；

考虑到为一个区域办事处更换办公地址作出决定是如此重要和复杂，因而需要对采取这一步骤的客观需要和益处以及对世界卫生组织和各会员国将造成的影响进行全面考虑；

1. 请求总干事准备一份全面的研究报告，提交给第三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其内容应包括将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从亚历山大现址迁至该地区另一地方所引起的影响和后果，特别要列述如果作出这一决定，其有利和不利的各个方面，以及将给世界卫生组织和其会员国在财务、法律、技术以及组织机构方面的影响；

2. 批准总干事在他认为必要时聘请专家，对上述问题进行研究；

3. 进一步请求总干事继续采取他认为必要的任何行动，以保证东地中海区域办事处的技术、行政和管理规划能得以顺利执行。

